附件 2

安全生产入企指导服务流程指引图

准备

1.查阅企业基本信息（生产类型、工艺、状况等）。
2.拟定服务计划（服务内容、区域、资料等）。
3.确定人员（2 名以工作人员）。
4.带齐装备（工作服装、记录仪、检测仪器及工具、指导服务登记本、签字笔、相机或有拍照功能手机等）。
5.其他（如相关规标准摘要、宣传资料或安全建议模板等）。

↓

预约

→ 与企业约定指导服务时间、主要服务内容等。

↓

入企

1.打开记录仪，出示证件，说明来由。
2.按照《安全生产指导服务内容清单》逐项实施指导服务。
3.与企业人员交流，了解企业安全生产落实情况。
4.开展现场巡查，核对相关安全管理台账资料。
5.客观、清晰记录现状情况、问题、风险点及改进建议。

↓

反馈

1.点评、总结服务情况，如实告知企业存在问题，提出整改建议，视情况开展政策宣传及技能交流培训。
2.如实记录事故隐患，让企业签字确认并留存一份对照落实整改。
3.将事故隐患录入系统（安综系统），并要求企业期限内完成整改，按规定在系统（安综系统）如实填报隐患整改情况。

↓

跟踪

1.在整改期限内适时跟踪企业整改情况，视情况提供必要的业务指导；对已整改的，提醒、指导企业通过“安综系统”填报整改情况，并建立纸质台账（包括隐患整改前后照片等）备查，必要时可现场核实确认整改落实情况，确保隐患闭环管理。
2.对于重大事故隐患、较大级以上安全风险或整改困难的，应重点跟进和指导落实整改措施；逾期未整改或者消极应对整改的，按规定移交具有执法权限的部门核实查处。

↓

建档

建立指导服务工作台账（含：指导服务时间、指导服务人员、指导企业名称、指导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、企业隐患整改落实情况等）。